

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31日在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郭元强先生主持。通知于2026年8月2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审核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

公司拟自本次出售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2,979,400股（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.00%）；出售所得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s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7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